

证券代码：300671

证券简称：富满电子

公告编号：2021-95

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比例达到1%暨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

公司股东集晶（香港）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持本公司股份56,987,544股（占公司总股本36.15%）的股东集晶（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晶香港”）拟通过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6,306,23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该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

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收到集晶（香港）有限公司出具的《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暨减持数量过半的确认函》。2021年8月4日-2021年8月24日，集晶香港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2,525,905股，集晶香港股份减持比例超过1%；2021年5月6日-2021年8月24日，集晶香港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4,581,780股，减持数量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内，减持比例达到1%、减持数量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将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变动达到1%的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集晶（香港）有限公司			
住所	香港九龙尖沙咀漆咸道南67-71号安年大厦12楼1202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8月4日-2021年8月24日			
股票简称	富满电子	股票代码	300671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205.5878		1.00%	
合计	205.5875		1.0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集晶香港	7119.7918	34.74	6914.2043	33.7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119.7918	34.74	6914.2043	33.74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集晶香港减持计划已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承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集晶香港本次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月29日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p>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范等规定的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p>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p>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二、股东减持计划中减持数量过半的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股数（股）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比例	
集晶香港	集中交易	2021.5.6	200,000	54.721-56.07	0.13%	
		2021.5.7	299,949	49.17-54.72	0.19%	
		2021.5.10	50,000	47.88-48.53	0.03%	
		2021.5.12	200,000	54.12-58.50	0.13%	
		2021.5.13	100,000	62.551-63.30	0.06%	
		2021.5.14	100,000	61.42-63.59	0.06%	
		2021.5.24	100,000	64.878-66.973	0.06%	
		2021.5.25	50,000	64.72-65.47	0.03%	
		2021.5.26	100,000	62.902-65.585	0.06%	
		2021.5.27	99,950	50.87-56.325	0.05%	
		2021.5.28	100,170	53.89-57.86	0.05%	
		2021.5.31	100,090	56.331-57.53	0.05%	
		2021.6.8	175,746	67.172-70.74	0.09%	
		2021.8.5	149,910	132.28-133.29	0.07%	
		2021.8.6	201,970	124-130.81	0.10%	
		2021.8.9	200,000	123.89-130.21	0.10%	
		2021.8.10	199,890	121.68-128.5	0.10%	
		2021.8.11	200,000	121.03-125.7	0.10%	
		2021.8.12	150,000	124.06-128.21	0.07%	
		2021.8.16	100,000	128.34-131.98	0.05%	
	2021.8.17	43,000	129.03-132	0.02%		
	2021.8.24	169,905	123.95-128.47	0.08%		
		大宗交易	2021.6.18	850,000	57.91	0.41%
			2021.8.4	200,000	105.58	0.10%
	2021.8.20		120,000	101.29	0.06%	
	2021.8.24		321,200	99.16	0.16%	
合计			4,581,780		2.41%	

注：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集晶香港	5698.7544	36.15	6914.2043	33.7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698.7544	36.15	6914.2043	33.74

注：2021年5月21日公司发布了《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64），公告中详细说明了富满电子2020年度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实施方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息人民币2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5月2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5月27日。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1年5月2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截至2021年5月26日收市，集晶香港持有公司股份55,787,595股，公司2020年度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实施后，集晶香港持有公司股份72,523,874股。

三.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 本次减持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3. 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截止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其后续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严格遵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备查文件

1. 集晶香港出具的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暨减持数量过半的确认函

特此公告。

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